24年迫害 河北三河市法轮功学员遭迫害综述

河北三河市是个县级市，地处京、津、唐“金三角” 的核心地带，与北京仅一河之隔，京哈公路贯穿全境，是中国占地面积最大、行政级别最高的县级飞地。自古为京东重地，历史悠久，底蕴深厚。唐宋以来，潮白河码头和京榆古道，商贾云集，文化兴盛，闻名遐迩。清朝康熙年间更在燕郊镇建造行宫，为清朝历代帝后出巡拜谒东陵驻跸之所，素有“天子脚下，御驾行宫”之美称。

一九九五年，法轮佛法洪传到三河千年古城,以“真、善、忍”为核心、指导人们修心向善,无数绝症患者从此身心康复，许多频临破碎的家庭和睦如初，无可救药的浪子洗心革面、重新做人。法轮大法的佛光普照之下，三河父老乡亲喜出望外、奔走相告，一时间人传人、心传心，修者云集。

无数善良的人们沉浸在大法赐予的幸福之中，却万万没有想到，一九九九年七月,江泽民出于小人的妒嫉心理，挟持中共邪党悍然发动了对法轮佛法的迫害！这场已持续二十年之久的血腥镇压,把无数真修向善的法轮功学员投進监狱、劳教所、看守所、洗脑班、精神病院，進行了一百多种酷刑迫害，甚至被中共活摘器官高价牟利……其罪恶之多罄竹难书，神人共愤。

据不完全统计,三河作为一个小小的县级市，24年来，至少有30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8人被迫害致残；3位健康好人被劫持到精神病院迫害；25人次被枉法判刑；89人次被非法劳教；21人被开除公职、学籍；非法拘禁在各种洗脑班的271人次；被绑架617人次；无故被骚扰的1051人次；三河市法轮功学员被敲诈勒索、高额罚款，被抢劫存单现金、非法抄抢的私人物品，总价值为1441175元以上；其它如门店被关、生计被毁、农田收种误时等等，造成的经济损失更是无法计算。

目录：

一、被迫害致死的部份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二、被迫害致残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三、被投入精神病院迫害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四、被非法判刑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五、被非法劳教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六、被洗脑班迫害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七、被绑架迫害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八、被骚扰迫害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九、被非法开除公职、学籍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十、遭受经济迫害的部分法轮功学员（更多案例及详情）

十一、结语

**一、三十人被迫害致死**

1、霍淑香，女，康宝亨老伴，性格温和，善良慈爱，是街坊邻里公认的好人。一九九九年中共无理打压迫害后，独子康景泰只因坚持按真、善、忍做好人，在三河市中医院很长时间被监视工作，二零零零年被非法劳教二年，刑事拘留三次、行政拘留一次、非法拘禁一次，非法劳教回家后工作被停止；儿媳方春艳被劫持、绑架进三河南城派出所二次，被强制看管在教育局一次，在哺乳期间仍被学校骚扰。

霍淑香

二零零三年二月，三河公安以康景泰涉及“河北环京五号案”为由，副局长张尚林等人把霍淑香老伴、儿媳都非法拘禁在南城派出所，同时三个女儿都被非法抄家，其中两个女儿被绑架到三河市看守所。期间，公安以将康景泰判刑为要挟，家人被勒索一万元。霍淑香老伴儿，三河市中医院著名老中医康宝亨，因儿子、儿媳、女儿被绑架、关押迫害，长期担惊受怕，于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离世。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康景泰、方春艳被绑架，家中被抄抢，正在病中的老人忧急交加，几天见不到儿子，急得吃不下饭、睡不好觉，再也经受不住这巨大打击，儿子被抓后仅仅十天就愤然离世，终年七十八岁。

2、魏书侠，女，泃阳镇兰各庄村法轮功学员。二零零零年七月，魏书侠去北京为法轮功和平上访，后被当地警察接回，被非法拘禁在泃阳镇政府。泃阳镇政法委书记康福利，综治办主任石立军，和一个二十多岁大伙叫他黄毛的小伙子，逼迫魏书侠脱光所有衣服，他们找来一个洗衣服的搓板儿，强迫魏书侠一丝不挂跪搓板好几个小时。魏书侠曾多次被非法拘禁在泃阳镇政府、三河市看守所、廊坊洗脑班，两次被非法劳教，还经常遭到村委会、镇政府、派出所等人员上门骚扰，在精神与肉体的巨大承受与压力下，于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离世，终年六十二岁。

3、刘星敏，女，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出生，河北三河市水电五局员工。她从小体弱多病，且胆小，性格内向。一九九七年得法修炼，身体的各种病痛不翼而飞，人也变得开朗、快乐，懂得做事考虑别人。

刘星敏

一九九九年七二零，大法遭到迫害后，刘星敏三次进京上访为大法说句公道话，两次被非法拘留，共计被非法关押迫害五十一天；被勒索罚款及搜身抢夺二千二百元；多次被绑架，被警察猛烈的扇耳光，被看守所狱警毒打，被警察逼迫跪下用电棍电击，被单位非法开除公职。

二零零一年六月八日，她在街上被开车路过的闫建树截住，并打电话叫来警察，将她绑架，送往唐山开平劳教所，非法劳教二年。在劳教所，她绝食抗议被“关小号”迫害，被两个犯人包夹看管，被强制洗脑、高压恐吓、体罚、野蛮灌食、不许睡觉、打骂、利用恢复工职（谎言）等手段逼迫放弃修炼。

二十年来，几乎每年的所谓“敏感日”，刘星敏都会遭受单位领导、街道办、居委会、派出所等人员上门骚扰，强行收缴身份证，威胁绑架等等迫害，身心受到严重伤害，经济遭到截断。在巨大的压力下，刘星敏于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日日离世，时年仅仅四十三岁。

4、杨德英，女，泃阳镇南关村人。一九九八年得法修炼后，疾病全无，身体健康，性格开朗。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开始迫害后，一家人经历了残酷迫害，每到“敏感日”，儿子儿媳都会被抓到泃阳镇政府或看守所，非法拘禁几天、十几天、甚至一个月。

杨德英

二零零零年春，杨德英因儿子、儿媳经常无故被抓，连惊带吓以及长期的精神压力，血压高达250，儿子儿媳将老母亲送进了三河市中医院。刚办完住院手续，警察陈冲等人闯进医院，强行将他们夫妇绑架并关进市看守所，一关就是十几天，将老人独自扔在医院不管。老人家雪上加霜，从此瘫痪在床。

老人瘫痪了，可邪恶的迫害仍然继续：儿子辛宝东被非法劳教一年，儿媳高淑英多次被非法拘留、拘禁到镇政府、洗脑班，辛宝东劳教出来后再被绑架、被打折八根肋骨；零三年正月十五刚过，警察又对他们夫妻绑架，未遂后进行非法悬赏通缉，夫妻俩被逼流离失所。两个孩子都上初三，一边要完成紧张的功课，一边还得洗衣、做饭，同时照顾爷爷和瘫痪在床的奶奶。杨德英老人再也承受不住这沉重的打击，在饱受煎熬后，怀着对儿子儿媳的担忧，怀着对老伴和孙子孙女的牵挂，于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悲愤离世，临走前二目圆睁，死不瞑目。

5、刘淑娟，女，李旗庄镇河屯村人。二零零六年正月初八，刘淑娟与同修一起去邻县香河公安局，要求释放非法抓捕的法轮功学员，被香河警察绑架，并劫持回三河市看守所，逼她写不修炼“保证书”、做奴工劳动，非法劳教一年。随后，被看守所警察送往唐山开平劳教所，因心脏病复发劳教所拒收，又被劫持回看守所继续迫害。刘淑娟在看守所几次心脏病发作，三河国保及看守所非但不放人，在四月份又把她劫持到石家庄劳教所第五大队。

劳教所不仅限制人身自由，还强制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强制刘淑娟唱“红歌”、背所谓的“劳教人员守则”、超时做奴工等。由于被劳教所非法关押迫害十个月，她积郁成疾。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劳教期满回家后仅三个月，刘淑娟就含冤离开人世，年仅五十岁。

6、马金峰，男，泃阳镇北关人。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得法修炼后没几天，原来的高血压、高血脂等病不治而愈，心里十分感激师父和大法。于同年十二月十六日到北京为大法说句公道话，被非法抓到镇政府后又转送三河看守所关押。在关押期间，镇政府人员几次到家中非法搜查。出来后，每到所谓的敏感日，镇政府人员经常到他家中骚扰，或带到镇里非法关押，搞得一家人连年都过不好。

马金峰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日，镇里几个不法人员又去马金峰家里看管他，马金峰被迫流离失所。不法人员们白天找不到人，到了晚上，镇政府人员和警察二三十人一连三次到家中非法搜查，搅得家人和四邻鸡犬不宁。流离失所期间，镇里几乎天天到家中骚扰。

二零零一年十月的一天夜里二点多，十多个警察和镇政府人员突然闯入家里，将马金峰强行绑架到民政局转化班强制洗脑。马金峰坚决抵制洗脑迫害，几天后释放。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的一天晚上九点多，不法警察又到马金峰家骚扰，在大门外使劲儿打门、打电话，马金峰家人抵制迫害不给开门。警察就一直守候到天亮，开门时蜂拥而入，满屋满院的搜查，结果什么也没找到。四五年的无辜迫害，使马金峰心情极其痛苦而压抑，头发几乎掉光。

巨大的精神压力之下，马金峰于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含冤离世，时年六十二岁。就在他死后第二天，警察还无故到家中骚扰，听说人已去世才没进门。

7、两次冤狱七年折磨　刘亚芹被迫害离世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二日，黑龙江省鹤岗市法轮功学员刘亚芹由三河市回老家鹤岗，办理退休工资被克扣事宜，坐公交车途经香河高速路卡时被警察绑架，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六天后被拉回鹤岗市看守所非法拘禁，后被鹤岗市兴安区检察院、法院构陷，被枉判三年并处罚金三千元，又被劫持到黑省女子监狱迫害。

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团伙疯狂迫害法轮功以来，刘亚芹两次遭受非法判刑，共计七年，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遭“苏秦背剑”式吊铐在二层床栏杆上，每天二十一小时被强迫坐在很小的小凳子上固定姿势体罚五十多天，被暴力殴打等多种酷刑折磨与辱骂，出狱仅仅五个月，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含冤离世。

8、姜桂玲，一九六二年农历十一月初八日生，河北三河市齐心庄镇中坛村人，在集市上摆摊卖佐料维持简单的生活。她修炼法轮功以前患有多种疾病，修炼法轮功以后不长时间，所有的病都好了，无病一身轻，精神也就更好了，象换了一个人一样，有一种发自内心的喜悦。

姜桂玲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血腥打压，姜桂玲遭遇了严重迫害，曾经被非法劳教一年，两次被劫持到廊坊洗脑班折磨迫害，多次被非法拘留或拘禁到镇政府，几乎每年不止一次的遭受不法人员上门骚扰，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她含冤离世。

9、王莲双，女，一九五二年九月生，三河市杨庄镇杨庄村人。她中年时，身体有严重的腰腿痛、关节炎，长期头昏、腰痛，弯腰蹲下去一下子就站不起来，浑身无力，干完农活一回家就得吃药，然后躺在炕上，让家里人给捶打腰背，有时候儿子下学都吃不上饭，全家人都很着急，四处求医，各种偏方都用过，都不管用。一九九七年，大儿子王占青介绍母亲修炼法轮功，健身修善，王莲双跟着学，很快全身的病就都好了。

王莲双

这样一个善良朴实的农村老太太，却因为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经历了数不清的迫害和折磨。她曾经多次被非法拘禁在镇政府、派出所、看守所和洗脑班，被辱骂、殴打等，被非法劳教一年，被枉法冤判一年。王莲双的大儿子王占青，也多次被非法拘禁在镇政府、派出所、看守所和洗脑班迫害，被非法劳教二年，被枉法冤判六年。王莲双在家期间，每年不止一次的被镇政府及派出所等不法人员骚扰，家中正常生活被严重干扰和破坏。

在中共邪党红色恐怖高压，肉体和精神双重迫害下，王莲双于二零二二年十月九日含冤离世，终年七十一岁。

10、张春华，女，三河市新集镇李庄村人，曾四次去北京为法轮功说公道话，四次被非法刑事拘留，并被勒索罚款六千多元。她的丈夫潘振芳，多次遭到新集镇派出所所长王振东等人的打骂，大冬天被扒光衣服、只剩一个裤头，赤脚踩在雪地上，铐在马路边的广告牌子上冻了十来个小时。

张春华

张春华曾经被非法拘禁在镇政府，背铐铐在院内水泥柱子上，多次被非法拘禁在三河看守所，被劫持到唐山开平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

张春华劳教回家没几天，丈夫潘振芳就被绑架，劫持到廊坊万庄劳教所，非法劳教三年。两三个月后，潘振芳被转到河北高阳劳教所，受尽了残酷折磨：他被双手分开在身体两侧铐在水泥地环上，只准半蹲的姿势，整整16天15宿，白天暴晒、晚上蚊子成群的在脸上身上叮咬；被四根电棍同时电击十几分钟，昏死过去后，被狠命掐人中、用烟头烫脚心，二十分钟才慢慢苏醒过来；他被叫去和几个人一起去所外的河滩上挖一个埋死人的坑，一位姓齐的队长对他说：“来到这里，要老实，听话，如果不老实，不听话，把你整死了，挖个坑埋了，给局里打个正常死亡报告，你们家属来找的话，我们就说没见过你，没有接收过你，你就没了，永远消失了。” 三年来劳教所不许家人探视。

在严重迫害以及巨大精神压力下，张春华于2019年3月6日离世，时年61岁。

详见明慧网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遭铐地环、电棍电、烟卷烫　河北三河市潘振方控告江泽民》

11、李凤霞，女，家住三河市康居小区。她曾患有类风湿关节痛、贫血、低血压、风湿性皮炎、附件炎等多种疾病，她修炼了大法，身体所有的病痛不治而飞，大法给她及她的家人带来了美好。

李凤霞

李凤霞十多次被绑架，两次被勒索罚款三千元，被送唐山开平劳教所，非法劳教二年。她未修炼的丈夫被株连，以“干扰公务”罪名拘留15天，十六岁的儿子因为信仰真善忍，被三河市第一中学开除学籍。经常被居委会、派出所等骚扰，在巨大的压力下，2019年10月26日突然离世，时年61岁。

详见明慧网2000年9月2日文章《河北省三河市迫害法轮大法学员暴行实录》；明慧网2004年3月20日《河北三河市大法弟子李凤霞一家屡遭迫害的经过》

12、吴志金，女，三河市第二幼儿园教师。97年喜得大法，按“真善忍”的准则改变着自己，处处为他人着想。园长说：“咱们单位都学法轮功就好了，我得省多少心哪！”

吴志金

然而，99年7月20日以后，园长在上边的“密令”、“株连”的压力下，一反常态，每到所谓的“敏感日”，就把她拘禁在单位安有铁窗的财务室里。吴志金多次被非法拘禁，四次被投入到看守所，被单位开除，非法劳教一年，饱尝无尽的痛苦，承受了无尽的漫骂、羞辱，身心俱损，于2010年2月凄惨离世，年仅53岁。

13、王克香，女，新集镇小王庄人。二零零零年二月，王克香去北京为大法说句公道话，被三河警察接回，搜光身上的钱，在三河看守所非法关押四十五天，被勒索一千元钱。二零零零年，她再一次去北京打横幅，被新集派出所接回，警察代云同搜去了她身上几十元钱，再次关到看守所，本人拒绝签字，绝食六、七天后，恶人逼家人签字才放回家。

王克香

王克香还多次被非法拘禁在镇政府，被邪党人员打耳光，经常半夜打电话恐吓、骚扰，半夜强迫她老伴去镇政府，每到敏感日就去家里抓人，前后门有人看着、上街买菜都有人跟着。王克香的妹妹、她的女儿都因修炼法轮功而遭受严重迫害，老伴儿袁景星还被非法劳教一年。致使王克香精神和肉体都受到巨大压力，于二零一零年阴历十一月三十日离世，终年七十岁。

14、胡宝珍，女，燕郊镇东吴各庄人。一九九六年得法，七二零以后多次去北京证实法。

胡宝珍

胡宝珍和丈夫张德利多次被绑架的镇政府、看守所、洗脑班，张德利还被枉法冤判三年半，未修炼的二儿子也被绑架、暴力殴打、非法拘禁看守所一个月，本人和两个儿子家多次被非法抄抢，每到所谓的敏感日，都有不法人员来骚扰，这一切给胡宝珍身心造成了巨大伤害，于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含冤离世，终年五十八岁。

15、刘翠荣，女，李旗庄镇河屯村法轮功学员。二零零六年正月初八，刘翠荣与同修一起去临县香河公安局，要求释放被非法抓捕的法轮功学员，被当地警察绑架，很快被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期间被逼写“保证书”、被逼做奴工劳动，并被非法劳教一年。随后，被三河市看守所警察送往唐山开平劳教所、保定劳教所、石家庄女子劳教所，皆因身体体检不合格劳教所拒收，最后不得不放她回家。以后每年的所谓敏感日，她都遭到李旗庄镇政府、派出所不法人员的骚扰、恐吓等。

2016年4月上旬，不法人员又到刘翠荣家里骚扰，逼她签字，承认是诬告江泽民等等。遭这次迫害之后仅仅十几天，就含冤离世，年仅57岁。

16、苇月莲，女，泃阳镇沟北村人，多次被非法拘禁在泃阳镇政府。二零零零年秋天，正睡觉时，恶警翻墙而入，砸碎窗玻璃，她外衣都未来得及穿就被抬走，其女儿被惊醒。她丈夫（未修炼法轮功）因抗议这种非法行径，被以干扰公务为名，夫妇都被绑架到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了十几天。

苇月莲

以后每到所谓敏感日，就受到泃阳镇不法人员的威胁、骚扰或暗中监视。女儿多次想让她去美国照顾小外孙，三河国保拒绝给签字，剥夺她办理护照出国的正当权利。她精神非常苦闷，于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含冤去世，终年六十三岁。

17、张玉宽，男，燕郊镇西蔡村人，九八年得法，在村里谁都知道他是个老实本份的善良人。九九年七月迫害后，他多次被绑架到镇政府、洗脑班迫害。有一次去北京为大法说公道话，警察杨福文把他抓回，铐在燕郊分局院里的铁柱子上，用力殴打、电棍电，并送看守所拘留七天。仅二零一二年这一年，就去他家抄家三次。由于多次被迫害，精神上和肉体上都受到很大摧残，后造成精神错乱、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即使这样，不法人员还常常去他家骚扰。老人于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二号含冤离世，终年七十多岁。

18、张美兰，女，三河市农机厂退休职工。95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多种疾病不翼而飞。1999年720大法遭受无端打压，她多次进京为大法上访、说公道话。

2000年10月去北京上访，被劫持回北城派出所、三河市看守所。出来后，张美兰与同修再次进京上访，被劫持到南城派出所，让单位接回。2001年，由于多次进京，张美兰被长期非法拘禁在单位，由几名青年人看守。张美兰想：我几次进京都没能说出我的心声，你们看不住我，我得走。

当时进京客车查得很严，于是张美兰步行进京。走到高楼镇附近，远远看到追她的车，她迅速走下公路，没被发现，到燕郊附近，打一辆车进京。在天安门广场，她不慌不忙拿出条幅，高高举起大声喊：“师父，弟子终于走到这来了。法轮大法好！还我师父清白！”连喊多遍，她把条幅放在纪念碑的松树上平安回来。回来后又被单位非法拘禁约20天，几天后张美兰就含冤去世，终年68岁。

19、郝凤如，女，老家是三河市杨庄镇辛军屯村人，家住三河市长城公寓。郝凤如九四年患严重的心肌梗塞，自此药不离身。她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从此身体强健，性格开朗，也能干家务了。

2000年5月，郝凤如第二次去北京证实大法，被警察非法抓入看守所关押二十余天。其间遭警察用电棍电身体敏感部位、打耳光，并且不让家属接见。她被迫和同修一起绝食抗议。同年7月，郝凤如再次去北京证实大法，被抓回来后，警察逼迫家属写保证书、交保证金，才让家人会见。

在这几年里，由于家人惧怕当局的株连，坚决阻拦朋友、大法学员接触郝凤如，谁要到她家去，就被打骂出来，还干涉她炼功。当郝凤如身体出现病态，家人赶紧送医院住院，日夜监护，让她与外界隔绝，无法学法炼功，也无法接触同修。由于失去正常学法炼功环境，郝凤如在疾病拖了一年左右后，于2002年7月不幸离世，离世时约55岁。

20、李宝珍，女，三河市燕郊小胡庄人。1997年得法修炼，在得法前有妇科病，身体浑身无力，脾气暴躁，学法当天，身体就变的一身轻，干活有用不完的劲。

1999年7月20日以后，李宝珍曾经去北京为法轮功说公道话。村副书记张希华（已遭恶报，车祸横死），上家骚扰、恐吓,强迫她交出大法书，并以不让她儿子当兵为由，要挟李宝珍放弃修炼。李宝珍胆子很小，在长期精神压抑下，于二零零二年阴历十月初五含冤离世，离世时仅48岁。

21、朴书珍，女，三河市燕郊镇小胡庄人。1997年得法修炼法轮功，得法前曾患多种疾病，如半身麻木、高血压等，修炼大法几个月后，各种疾病不治自愈。1999年7月20日恶党镇压法轮功后，“610办”的不法之徒曾多次到家中骚扰、恐吓。在长期的高压恐惧之下，朴淑珍于2002年阴历10月13日不幸离世，时年61岁。

详见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三次被劳教、被打折八根肋骨　辛宝东控告江泽民》

22、王树云，女，三河市高楼镇张老辛庄人。修炼前曾经得过轻度脑血栓等疾病，1997年底得法，身心受益，疾病都不翼而飞。其女儿、女婿都修炼大法。

自从1999年7月，江氏集团迫害大法以来，在看到网上法轮功学员受到的各种迫害以后，她精神压力很大。2003年，王树云旧病复发，在其女儿家养病时，高楼派出所所长孟洪利派纪大伟等三个警察非法抄家，把其女婿强行绑架，并勒索五千元钱。由于受到惊吓，王树云身体情况迅速恶化，于2004年8月不幸离世，终年65岁。

23、李荣辉，女，三河市税务局离休干部、老红军，因坚持信仰被开除邪党党籍、停发工资。

2000年4月14日早晨，75岁的李荣辉在马路边与同修一起炼功，被北城派出所所长赵永康等人拳打脚踢，提着后衣领就往车上扔，到派出所就把老太太铐在自行车上，赵永康狠狠地打她几十个大嘴巴，把老太太打得晕头转向、眼冒金星、脸肿起老高；后来用电棍电手、电胸口，在派出所非法拘禁两天，又劫持到单位非法拘禁20来天。

同年7月7日，单位给她家里安上防盗门，由两个小伙子监控、在家中非法拘禁50天。

2001年4月30日，赵永康一行四人又来到她家，撬坏窗户护栏私闯民宅，胡乱翻查，还逼迫老人按手印，一无所获后赵又让国税局的两个人非法看管老人、限制人身自由。老人问要关多少天，国税局办公室主任王志义说：“把你关到死！"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李荣辉的妹妹李荣，骑三轮车拉着李荣辉外出回来时，被一轿车跟踪并绑架了李荣，投入三河看守所。李荣，女，约七十岁，老家是湖南人，退休教师。因家中已无亲人，于九九年以前就投奔她姐姐家，老姐俩相依为命，警察绑架李荣，根本不管已经83岁身体不便的李荣辉死活。在被非法关押期间，警察对她用刑及殴打。四月二日左右，李荣被劫持回原籍。

李荣老人原来浑身是病，几近死亡，学法轮大法后所有病都痊愈，身体健康。从九九年七二零至今一直遭受邪恶迫害，曾被非法劳教两次，前后被非法关押在湖南省株洲市白马垅女子劳教所四年多，劳教期满后又直接被软禁在农村的一个养老院近两年，退休金被扣押，生活无来源。

李荣这次被绑架，对李荣辉造成致命打击，五个月后的2008年8月初，李荣辉老人离开人世。

24、赵连俊，女，原三河市人民商场职工。多次遭受非法关押到看守所、洗脑班等迫害。警察为了绑架她，曾指使工人用气焊把防盗门割开，执法犯罪、私闯民宅；被廊坊洗脑班迫害的腿脚浮肿，走路没劲，人瘦的都脱像了；被逼流离失所长达七年，期间警察多次到其亲戚家骚扰、套问她的住址；国保还通过房产中介给王志茹打电话追问赵连俊在哪，给赵的大女儿打电话近半小时，追问其母下落；十八大期间，居委会以查户口为名，好几个人上门骚扰。在高压和疾病的摧残下，赵连俊于二零一三年九月含冤离世，终年六十三岁。

25、郑宗业，男，一九五三年生，北京工作，老家是三河市泃阳镇高各庄人，九五年开始修炼法轮功。

郑宗业与其他同修一起，到天安门广场打横幅，被天安门便衣绑架、毒打、投进看守所；单位将其住房没收，一家人长期处于派出所、办事处、居委会和单位的严密控制之下，随时有人到家中骚扰，随时面临被绑架到派出所，一家根本无法正常生活、工作和上学。

郑宗业

郑宗业和妻子庞秀中及15岁还在上学的女儿，都被劫持到洗脑班进行强制洗脑、精神摧残。一家人被迫走上流离失所之路，从此再也没能回家。十几年间，一家人数度没有经济来源，艰苦度日，在来自恶人的一再抓捕下，不断搬家近二十次，一直过着颠沛流离、提心吊胆的日子。2014年1月7日，在长期的精神压力下，郑宗业突然倒地含冤离世，终年六十三岁。

26、刘瑞海，男，三河市燕郊镇诸葛店村法轮功学员。刘瑞海于一九九七年十月开始修炼法轮功，不久多种疾病不治而愈，同时他按法轮功 “真善忍”的原则做人，不仅家庭和睦了，原来不和的邻里关系也好了。

刘瑞海

一九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的这些年中，先后八次被绑架到看守所、洗脑班等，遭受熬鹰、电刑等酷刑迫害，家中几次被抄，中共不法人员不分白天黑夜随时会闯入家中骚扰、恐吓、逼迫，时时面临被非法绑架、关押、酷刑迫害，甚至被迫害致死的危险。

由于常年被中共人员残酷迫害，常年生活在这种高压恐怖中，刘瑞海身心受到严重摧残及伤害，于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含冤离世，终年六十七岁。

27、许万华，女，原三河市地毯厂职工。一九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一九九九年由于中共迫害法轮功，“四二五”她主动进京上访，为大法讲明真相；同年七二零这天一大早，她再次进京为大法和平上访；七月二十一日她又到三河市政府上访，后来单位的人抬胳膊抬腿想把她抬走，四个大小伙子硬是没抬走她，她说要坚持到底把法轮功的真实情况反映给政府。

二零零零年五月，法轮功学员许万华、周秀莲、郭春英去北京上访，她们被北京前门派出所非法抓捕送往三河看守所拘留。三人因早晨炼功被王文通、恶警张廷武用胶皮棍毒打，不管身上脸上一阵乱打，眼眶都打青了。打完了，给郭春英铐上脚链，许万华和周秀莲的脚被铐在一起。三人绝食抗议三天后，才给解了脚链。许万华被迫绝食抗议迫害，遭到看守所恶人残酷的灌食迫害。

在邪党长期迫害的巨大精神和肉体压力下，许万华于二零零六年八月离世。

28、柳勇，女，原中国冶金一局青年装订厂书记。一九九七年八月修炼法轮功，从此身体健康、道德高尚。在遭受中共十几年的迫害中，她多次被绑架到看守所、洗脑班及非法劳教一年等迫害，身心受到巨大的痛苦和伤害；遭受毒打、酷刑、强制洗脑等折磨；不法人员不断的上门骚扰，正常生活受到严重干扰和压力；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中共红色恐怖高压下不幸含冤离世。

 

柳勇被打后的照片（明慧网，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三月，柳勇被劫持到燕郊开发区幼儿园里办的洗脑班。三月二十一日五点五十分左右，原三河市公安局燕郊分局警察祁晓全（音），把法轮功学员柳勇、郝明刚、徐少尊毒打一顿，柳勇被打得最严重。歹徒用拖布棒子打柳勇的双腿，用拳头打后背和前胸及头部，打了半个多小时，把拖布棒子都打折了。然后体罚，让她双手平伸双腿半蹲，蹲军姿两个小时。

29、姜淑芳，女，老家是黑龙江省五常市拉林镇，原拉原林旅社职工。修大法之前她是一个性格火爆，能吃苦，敢付出的女强人，最后身患胃癌等多种疾病，什么活也干不了，搞得孩子大人受拖累。一九九六年，邻居的妹妹找她到法轮大法的炼功点学法，她欣然的去了。一个多月的学法炼功，她满身的病神奇般的都好了，脸色红润，性格变的温和；能吃、能喝、能干活，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什么活都能干了。整天乐呵呵的，像换了个新人。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以后，姜淑芳被绑架到双城市第八小学、公安局会议室、拘留所看守所等，多次被勒索现金、强扣工资，后来被非法判刑一年，劫持到五常市监狱。期间被关小号，小号的窗户没有玻璃，都是一层层冻的冰窗户，冷得很；姜淑芳还被强制带上五十斤重的脚镣。

二零零三年随女儿迁居到三河市，住五金厂家属院，老人曾因为讲大法真相被绑架到派出所。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在中共红色恐怖高压下，在巨大的身心压力下，姜淑芳含冤离世，终年八十二岁。

30、王月，女，一名退休教师。她曾经被绑架，年年遭中共人员骚扰，在红色恐怖的高压下，日日过着提心吊胆的生活。老伴儿马维山曾多次被中共人员绑架到派出所、看守所、洗脑班迫害，他曾经历两年的非法劳教，两次被非法判刑、冤刑共计八年半。已经82岁高龄的马维山老人，目前仍被非法关押在冀东监狱迫害。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五日，马维山（75岁）、王月（78岁）夫妇到三河市检察院递交诉江控告状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王月老人没有等到狱中的老伴来看最后一眼而悲哀离世，享年85岁。

**二、八人被迫害致残**

1、吕春凤，女，41岁，燕郊镇小胡庄人。在修炼法轮大法前，她是十里八村都知道的爱打架、滚刀肉、无理搅三分的人。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后，她不但不再打架骂人，还义务打扫村里的垃圾，看到地上有砖头瓦块的就拣起来，怕来往的人绊倒了。村里人都夸说：“自从学了法轮功，吕春凤变成了一个大好人。”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迫害大法后，吕春凤为给大法说句公道话，一次次的去北京上访。一九九九年十月，她到北京上访，被当地公安抓回，关押在看守所十五天。因在看守所炼功，被女警杜洪波用皮鞋踢，还把她反铐起来打。从看守所出来才四天，燕郊分局又把吕春凤抓到三河看守所，后被劫持到唐山开平劳教所迫害。

在劳教所她被迫绝食反迫害，恶警给她三天一灌食。二零零零年五月，在吕春凤绝食七十三天时，已经是精神恍惚，骨瘦如柴了，一句话都不能说。劳教所怕承担责任，把她送回家。吕春凤回家后，精神还是恍恍惚惚的，生活不能自理。她的丈夫张希元又要外出打工维持生活，还要照顾生活不能自理的吕春凤，在长期的迫害和巨大精神压力下，于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突然离世。

吕春凤至今生活不能完全自理，她只是凭大法真善忍信仰做支撑，不然早被这一切压倒、压垮了。

2、杨德英，女，泃阳镇南关村人。98年得法修炼，疾病全无、身体健康、精神开朗。99年7.20中共开始邪恶打压，一家人经历了残酷迫害。

1999年7月19日，儿子辛宝东就被泃阳镇派出所所长孟洪利绑架到泃阳宾馆，非法拘禁4天。以后每到所谓的敏感日，象四二五、五一三、七二零，还有与法轮功无关的邪党两会、六四、十一、元旦、过年等等，都成了他们迫害好人的借口。每到“敏感日”辛宝东夫妻总是被抓到泃阳镇政府或者看守所，非法拘禁几天、十几天、甚至一个月。

2000年春，杨德英因儿子、儿媳经常无故被抓，连惊带吓以及长期的精神压力，血压高达250，辛宝东夫妇将老母亲送进了市中医院。刚办理完住院手续，泃阳镇派出所警察陈冲等人闯进医院，强行将他们夫妇绑架并关进市看守所，一关就是十几天，将老人独自扔在医院不管。老人家雪上加霜，从此瘫痪在床直至离世三年多时间。

老人瘫痪了，可邪恶的迫害仍然继续：儿子辛宝东被非法劳教一年，儿媳高淑英多次被非法拘留、拘禁到镇政府、洗脑班等，辛宝东劳教出来后再被绑架、被打折八根肋骨。2003年正月十五刚过，警察又对他们夫妻绑架，未遂后进行非法悬赏通缉，夫妻俩被逼流离失所。杨德英老人再也承受不住这沉重的打击，于2003年7月22日悲愤离世。

3、贾学云，女，38岁，齐心庄镇渠头村人，2000年7月18日，贾学云再次去北京上访，被接回后，三河公安局副局长张尚林和一个姓沈的科长，对她進行了残忍的电击、毒打，惨不忍睹。后被劫持到唐山开平劳教所，贾学云被迫绝食反迫害，经常被用过的女人的例假血纸堵嘴，被残酷折磨、迫害一百天的晚上，劳教所和三河公安局警察把她拉回她父母家，扔下她就走了。贾学云两只眼睛被一层白膜蒙盖着，什么也看不见，身体除了骨头就是皮，两只胳膊上不知道为什么满是针眼（怀疑被注射了不明药物），人只是微微的还有点气。家人把贾学云送到三河市医院抢救，大夫说人已经不行了，准备后事吧。家人不死心，又急忙转院到北京顺义医院，几个月后，花了几十万元，贾学云总算活过来了，但已经不会站、不会坐、不会说话、不会拿东西、完全残疾了，全靠婆婆伺候着（后来雇保姆）生活。十多年后，经过艰苦锻炼，终于能站一小会儿，有人搀扶也能颤颤微微走几步。但是大脑还不是很清醒，比如刚吃过饭，你问她吃的是啥，她什么也想不起来。一个爱说爱笑、健健康康的人，竟被迫害到这种程度。

4、冉子珍，女，七十三岁，李旗庄镇幺曹庄村人。九八年三月开始修炼法轮功，几天以后全身的病都好了，身康体健，什么活都干，从不用打针、吃药。九九年中共全面打压迫害法轮功，冉子珍多次被非法拘禁到村委会、镇政府迫害。

二零零一年九月，村书记邢万生带领镇派出所警察，将正在棉花地里摘棉花的冉子珍，绑架到李旗庄镇派出所，铐在铁椅子上对着她开电扇吹了一天一夜，勒索一千五百元钱，才放她回家。

二零零三年三月邪党两会期间，镇派出所所长宋宝东带人绑架冉子珍，把她劫持到在三河看守所办的洗脑班，冉子珍被非法拘禁、强制洗脑三十五天，才被放回家。冉子珍迫于方方面面的压力，谎言的欺骗、强制的洗脑，她就不炼功了。致使她旧病复发，特别是腰椎间盘突出压迫大腿神经，又走不了路了、瘫痪了。经过一个多月的治疗，也没治好。

冉子珍开始思考：满身的病，看了九讲师父讲法录像、炼了几天功，全身的病就没影儿了，没花一分钱，更没受一点罪，全好了！再说，按真善忍做好人，更没错啊。于是，她又炼起了法轮功，自然身体很快就恢复了，身康体健、精力充沛，一次感冒没得过，一片药粒没吃过。

5、赵桂英，女，六十多岁，三河市新集镇达屯村人，炼功前赵桂英全身是病，整天哮喘喘的上不来气，大腿肿的很粗，手指一按就是一个坑，炼功后浑身的病不翼而飞。她曾遭多次绑架迫害。二零零五年，三河国保伙同新集派出所警察，将赵桂英绑架、劫持到廊坊洗脑班迫害，派出所警察把她接回时人已经不行了，警察怕担责任，把人扔在大门口就跑了。自那以后，她一直精神很不好、身体很虚弱。

二零零七年七月份，恶警又来家里抓人，但她智慧走脱。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上午十一点钟，赵桂英正在家做饭，警察再次将她绑架，到派出所后她就瘫在地上。经医生检查，她的血压极高，高压200多，低压170，还有严重的心脏病，至于其它的病由于没有设备而无法确诊，医生建议送市医院去检查。新集镇恶人杨少林不但不准备送她到大医院检查，甚至还想送廊坊洗脑班迫害，下令医生给她吃药。医生说吃药一时也好不了，她病太多。最后僵持到下午一点多，赵桂英病情越来越重，恶人只好把她抬上车送回家，并威胁说等病好了再说。从那以后，赵桂英被迫害得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

6、刘淑香，新集镇回民村人，九七年修炼之后胃病等病都消失了，九九年七二零，她曾经上访，为大法说句公道话，回来后被关押在镇政府办公室。二零零零年的一天， 她去北京上访，被拉到顺义。一个警察用装满铁块的包挂在她脖子上，又用电棍电她的脖子，电得眼睛冒金光、小便都流在了裤子里。后被杨尚林等拉回到镇里关進一个大屋里冻着，不让回家，不给饭吃。

二零零零年底，再次進京上访，被关押到驻京办，遭到电棍电击等酷刑折磨，接回后镇政府不让回家，邳万城让她大儿子拿五百元钱做保证金，然后才放人。后来每到敏感日，白天黑夜恶人都来骚扰，给本人及亲属带来了极大伤害。二零零八年邪党召开奥运，镇政府、村书记十多个人，威逼老人签不修炼保证书，不签就抓走，老人违心的签字后，心里创伤极大，不久身体出现了蛇疮、心脏病等严重病状，需要坐轮椅行动，生活不能完全自理。

7、张玉宽，男，燕郊镇西菜村人。九九年七月中共全面迫害法轮功以后，他多次被绑架到镇政府、洗脑班迫害。一次去北京为大法说公道话，被警察杨福文把他抓回，铐在燕郊公安分局院中的铁柱子上，遭殴打，电棍电，被抓至三河看守所迫害一星期。仅二零一二年一年，就去他家抄家三次，在村里谁都知道他是个老实本份的善良人。由于多次被迫害，精神上和肉体上都受到很大摧残，由于压力过大造成精神错乱、瘫痪在床、生活不能自理，如此情况下不法人员还去家骚扰。

8、杨慧荣，女，八十二岁，退休教师。九九年中共打压迫害以后，杨慧荣经历多次被非法拘留，两次被非法拘禁到洗脑班迫害，一次非法劳教，血腥的迫害使她家破人亡：大女儿刘颖被从单位绑架劫持到大营转化班，被逼双手抱头、脸上沾满纸条、蹲在桌子底下等体罚，不妥协就一天天的蹲在那里，起不来出不去，多个邪悟的人整天对她灌输谎言，软硬兼施，刘颖最终被逼转化。她转化后，不法人员对她仍施以严密的精神控制，逼迫她出卖同修，包括她的母亲，为邪恶当帮凶，最后被逼得走投无路，坠楼身亡；她的小女儿也遭两次绑架迫害，警察还扬言判她二年劳教，后被非法关押二十五天。

杨慧荣不仅遭受派出所、居委会人员长期骚扰，几年间在外出讲真相救人时，还先后分别遭遇两个特务的不定期跟踪、监控等骚扰。在巨大的身心迫害和精神压力下，杨慧荣于二零一五年双目失明，不能站立和行走，生活不能自理至今。

**三、三人被投入精神病院迫害**

**1）市四小教师周春香被投入顺义精神病院迫害**

二零零零年三月五日邪党两会的头一天，四小教师周春香（女，时年四十九岁）去北京天安门为法轮功说公道话，被警察劫持。当时正是迫害大法邪气高涨的时候，当地的株连政策是有三位法轮功学员进京，市委书记下台，层层连坐，就是权钱与迫害挂钩，裹挟各级官员卖力参与迫害。张宝富到北京见到周老师说：“周春香呀周春香，想不到是你给我捅这么大的篓子。”司机恶狠狠地说：“就是欠揍！打得不够！”张宝富表面虽没有暴跳如雷，但心里很是较劲。

当地警察、教育局人员将周春香劫持回三河，在四小学校非法拘禁一宿。第二天，有教育局副局长孙连森、四小校长王宝树等一车人挟持周老师，另一车由当时三河市民政局局长带队，送北京顺义县大段村（音）精神病院。半路上，后边车“砰”的一声巨响，爆胎了。前边车上人都下车去看看情况，周老师笑呵呵地看着他们，孙连森说：“你还美哪！到那就把你毁喽！”

在精神病院，周老师跟精神病人吃住在一起，每天被强迫吃两粒黄色药片。有一两个比较邪恶的大夫，得确认周老师把药片咽下去，大多数大夫都知道她是个善良好人，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强迫她吃药，周老师就找机会把药片扔掉。有个大夫说：“你是炼法轮功的吧，这里的人可坏了，有需要帮忙的就跟我说。”

到五月十二日，周老师家里人被允许来精神病院接她回家，家属让医院开个证明，医院证明上特意写着“没用药”，可见给周老师吃的药片肯定有问题。周老师第二天去教育局报到，孙连森说：“你真气着我了，你又白又胖的，还俊俏了……”大大出乎他的意外。后来周老师的丈夫对她说：要不是咱家亲戚（在张宝富上级单位工作）请张宝富吃一顿，不知要出多大事呢。

周老师回家后一年半没让上班，并扣发工资，直到二零零二年暑假开学才让上班。

**2）赵淑英被非法劳教期间被关精神病院**

二零零零年七月六日，赵淑英去北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在天安门广场被警察绑架到前门派出所，被带回当地派出所，绝食七天后回家。

到家才五天，十八日下午，北城派出所闫建树、艾广亮等四、五个警察强行从家中把她抬上车，磕破了她的腿，绑架进看守所。第二天早六点多，看守所的警察刘辉、杜洪波、还有一个司机把她和贾学云送进唐山开平劳教所非法劳教。

赵淑英绝食反迫害，第四天，开平劳教所强行灌食，因她上不来气，他们灌不了。第五天，把几个长期绝食反迫害的大法弟子，带医院去检查身体，说她们有病，要抽血，要给她做胃镜，她一概不从。一个男的姓张是劳教所医院院长，一个姓安的女队队长说把她们送那边去。赵淑英和两个唐山法轮功学员被送到唐山市第五安康医院，也就是精神病院。

这所精神病医院住院部是一处四层楼，其中第四层楼是对有严重精神病的女病人施行全封闭式管理，铁窗、铁锁将她们四人同40多位有严重精神病人关在一起。

她们的病例上荒谬地写着“偏执性精神病”，其实她们是正常而又正常的人，刚入院时曾做过一系列的精神检查，证明根本没病。在这里全是各种精神病人，看到和听到的只是那些精神病人犯病时的恐怖状态和扎电针时的哀嚎，有的都是各种精神病用药。

赵淑英在送医院当天，被强行输精神药物，双手、双脚绑在床上，几个人按着扎针，弄得床单、地上都是血，最后扎在腿上。

有一次赵淑英一连七天未下胃管，当时她连续绝食已很长时间，三十几度高温，不吃不喝，要是不修炼的人，早就不行了。后来基本是两天下胃管一次，保留一天半。

还有一次，护士长拿来几根新胃管，未经任何消毒，上面还带有一层白粉末，直接下，新橡胶管刺激鼻道，辣得何静眼泪鼻涕往外淌，直至头痛、心慌，才拔出来。

她们曾多次向主任医生表明自己是正常人，拒绝用药，可那男主任说，进了医院就他们说了算，就得用药，要不你写悔过、吃饭、出去。当护士长向劳教所管理处长张建忠反映因用药出现强烈过敏反应时，他说：“没事，继续用药。”并曾多次到医院询问，督促用药情况。

赵淑英在这个精神病院被关押迫害两个月，后转到劳教所医院迫害一个月，才被带回劳教所。

详见明慧网2001年3月24日文章《唐山市精神病医院迫害大法弟子纪实》

**3）三河市冶金医院精神卫生中心曾参与迫害**

法轮功学员王玉华，37岁，河北大厂自治县县直某单位职工，大专毕业。在2003年前后，曾在三河市燕郊开发区铁路南冶金路的冶金医院精神卫生中心被非法关押、迫害近二年，被施行大脑过电和逼食不明药物等迫害。王玉华曾经走脱，被抓回后又继续遭迫害。

**四、二十五人次被枉法冤判**

1、九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七月间，三河市公安局、国保、燕郊分局等，陆续绑架大法弟子及家属十六人，称零六年第一大案：周传中和老伴王淑华、未修炼的儿子周丛林和媳妇及三岁的孩子，张德利和未修炼的儿子张光亮，马维山和老伴王月，周再田、邸文柱、郭征、白艳霞、张连存、梁保田、杜缚苍，除王月和周丛林媳妇及三岁的孩子以外，其余十三人都被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他们遭到酷刑折磨及被逼做奴工劳动。未修炼的周丛林、张光亮被毒打、酷刑折磨一个月；王淑华、郭征被三河看守所和廊坊洗脑班关押迫害约三个月；其余九人被非法判刑三至三年半。

◆未修炼的周丛林：周丛林遭到狱警和嫌犯的野蛮殴打，身上到处是伤，两腿被打的黑紫、肿得很高、不能站立；嫌犯用作花圈的订书机钉他的脚、大腿、头顶，往出流血；嫌犯让他两脚尖着地站着，两脚后跟下面放上订书钉，尖朝上，长时间站立，在坚持不住的情况下，脚后跟一落地，订书钉自动钉入脚中，造成两脚肿的不能穿鞋，不能行走。一个月后被放，周丛林媳妇接人时看到这个惨状，就要到法院去控告。所长王朝河心虚，怕担责任，就以私了的方式，亲自送给儿媳两千五百元钱，作为补偿了事。

◆未修炼的张光亮 ：在看守所，犯人用灌满水的雪碧瓶打张光亮的后背、手、脚，用瓶底杵他的胸口，这样打人，从外边看不出有伤，但内伤很重。用作花圈的订书机钉他的脚，往出流血。致使张光亮回家后，很长时间不能干活。他爷爷去看他，请求看守所放人，看守所的人说：给一万元钱马上放人。他爷爷没理他，家里人陆续给他存的一千多元钱，没退一分钱。

◆周再田：一进看守所，警察授意让牢头“好好照顾”他，他遭到多种酷刑迫害与折磨。酷刑一：“打山羊板”，犯人用硬红塑料底的新鞋打嘴巴，狠劲打，一边打几十下，后换手再抽打另一边脸。第二天他的脸肿起有一二厘米厚，连眼都封了起来，只有一条缝，连最熟悉的人老周也认不出我来了，脸青紫，口角流血，头晕、恶心欲吐、胸闷胸痛，全身浮肿、迷糊。酷刑二：用塑料袋突然捂住他的脑袋后边拧紧系上，憋的出不来气，身边有四个人按住让他动弹不得，由于缺氧差点就窒息了。当时他拼命挣扎把塑料袋抓破才得以呼吸。他被这样迫害两次。第二天，他把证据交给狱警，让验上边的指纹，找出凶手，被告诉没法验，其实就是这个警察暗示牢头好好“照顾”他的。酷刑三：把脏水装满洗抹布的方形水池子，几个人把他人提起来、把头强行按入水中，看着人不行了提拉出来喘口气，再次按入水中多次，那真是生不如死。酷刑四：“敲核桃”，就是行恶者手握着拳头，用手背骨头敲打头顶，头顶里被打的嗡嗡响，几天后都头顶疼；在警察的暗示下，几个人拳打脚踢、在泼满水的水泥地上来回拖拽，十几个人对他实施了摁、踢、踹、打、拖等手段迫害好几个小时。酷刑五：限制大小便，大便时由一个人快速数数一至一百，一分钟左右必须离开卫生间，大便不给手纸，自己买的也不许用。还有几十种迫害。有一次整整折磨周再田十八小时，使得他头发白了，牙齿缺了三颗，肆意虐待，一天还干十几个小时的奴役活，精神上肉体上进行双重折磨。他的体重从入狱一百二十六斤只剩下八十四斤。

◆张连存：被绑架到三河市看守所关押几日后，被劫持到廊坊洗脑班迫害五十多天后，又把他拉回三河市看守所。刚到看守所就被犯人们群殴暴打，一个犯人从身后猛一脚把他踹倒，还逼他用毛巾擦一百遍监室的水泥地面；二十多天后，副所长杨建方把他调到一个死刑犯监室，很多犯人戴着脚镣、横眉立目，被逼做繁重的奴工劳动，做花圈、做不完不让睡觉；监室人多卫生极差，长时间不让洗衣服，致使他得了疥疮，浑身上下奇痒难忍；上厕所叫：蹲、擦、起，每次只给两三分钟，有时连一分钟都不到；晚上睡觉更难熬，刚入睡值班人员就踩你耳朵，后来把耳朵都踩肿了；长时间被摧残，他经常感到腹股沟起包、疼痛，狱警把他送到三河市中医院检查，医生说是疝气，给他做了三个小时手术，不到三天，又把他拉回看守所，根本不顾及他伤口的疼痛；家里给存的钱大部分都是牢头给强占了，吃的是烂白菜汤、窝头，馒头黑不黑白不白的。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一日，三河市法院对这九人非法开庭；同年四月五日，法院提前内定罪名、刑期，草草宣判：马维山、周传中、张德利、邸文柱、杜缚苍被非法判刑三年半，周再田、白艳霞、张连存被非法判刑三年，梁保田被非法判三缓五。

2、王文俊，女，五十多岁，河北沧州泊头人，三河市发电厂建筑承包商。2012年7月23日，王文俊被警察绑架，私人财物被抄抢；王文俊被劫持到廊坊洗脑班关押迫害，后被非法判刑三年。

3、于桂香，女，六十六岁，山东省蓬莱市大辛店村人。因多次遭受绑架、劳教等迫害，她被迫离开老家，住在三河市的儿子家。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晚，于桂香再次被绑架，被非法关押在行宫东城派出所、三河市看守所、廊坊洗脑班。三月七日，被劫持到蓬莱马格庄洗脑班迫害，又转到烟台市看守所，最后山东蓬莱公检法等司法机构相互勾结，对老太太非法判刑三年。

4、四位法轮功学员被枉法冤判六年、五年、三年（之前文杰曾经被非法判刑九年）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法轮功学员康景泰、王占青、马维山和文杰，被三河刑警、国保、派出所等人绑架。大法书籍、汽车、电脑、群发短信机、手机等私人物品被抢劫；马维山现金一万三千元、文杰现金卡约一万五千元丢失。康景泰血压高达二百二，看守所拒收，国立臣强令收押；案卷曾两次被市检察院退回，但国立臣等人无视宪法和法律，不断施压，力主对四人枉法重判。



王占青，三十九岁，原第三中学美术教师，他不仅工作兢兢业业，对学生也认真负责。学生家长暗地给他送钱，请求多照顾一下自己的孩子，他说，“我会对每一个孩子负责，我不能收这钱。”



文杰，五十多岁，齐齐哈尔市民族中学教师，曾经被非法判刑九年，累计被关押十一年，遭受了多种酷刑折磨。二零一一年出狱后被迫流离失所，辗转来到三河，到马维山家做保姆。



马维山，七十四岁，曾经做过村干部、私企经理，修炼以后变得淡泊名利。二零一二年老马不小心把一辆轿车划了个痕迹，主动找到车主要给修车，车主老王不肯，老马只好硬塞给他五百块钱。二零一三年过年之前，马维山骑电动车出门，一辆载重物大卡车飞驰而来，一头扎进马路牙里边的地上，老马被撞倒，腿撞伤了，电动车的一半撞碎了。司机吓坏了，老马安慰他说：“你不要害怕，我是学法轮功的，没事的，不叫你负责任，我更不会讹你，我休息一会，你就走。”司机把他抱到土地上，给老板打电话。老板来了，要拉他去医院治疗、买电动车。老马说：“什么都不要，司机不是有意的，你把我送回家就行了。”车老板把老马送回家要给钱，老马坚决不要，说：“你记住真善忍好就行了。”



康景泰，四十三岁，毕业于河北中医学院，原三河市中医院内科医生。他按照“真善忍”要求自己，善良、谦和、孝顺，视病人如亲人，在同事和患者中口碑极佳。曾经为一个家里困难的人看病长达一年，病人欠药费约六千元，他从来不催还钱，患者非常感动。

在四位当事人已经签署监视居住的情况下，国立臣等将他们劫持到廊坊市拘留所二层，非法拘禁两个多月；国立臣等明知没有法律根据、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被破坏实施、没有受害者、没有犯罪证据，却滥用职权、操控司法、故意制造冤狱；四当事人一审经历五次非法庭审，二审走过场式的黑箱作业：枉法冤判王占青六年、马维山和文杰各五年、康景泰判三缓三。

5、王平安，男，1949年6月生，中铁建筑公司职工，在三河市居住。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在石景山八大处公园讲真相被绑架，家中被抄抢，先后被劫持在石景山看守所和北京第一看守所几个月，经过五次非法庭审，后被枉法冤判三年。先在北京第二监狱被关小号等迫害两个多月，后转到天津茶淀前进监狱，被关小号、坐小板凳20多天，不让喝水、睡觉、洗漱，不让吃饱，不让会见。



6、王莲双，六十六岁，是王占青的母亲，王莲双修炼法轮大法后，很快一身的病都好了。中共一九九九迫害法轮功后，母子二人多次被非法拘禁在杨庄镇政府、派出所、洗脑班、劳教所迫害。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夜晚十点多，贾志学、商伟等十八、九人，翻墙跳院，抢走私人物品，几个警察把老人拖了一百多米，强行抬上警车。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王莲双被非法庭审，公诉人赵泽峰故意大声宣读许多诬蔑不实之词，致使老人出现严重病态，庭审被迫中止；六月二十二日再次开庭，两位辩护律师做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六月二十九日，市法院对王莲双非法冤判一年。

7、张秀梅，女，三河市燕郊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下午，北京顺义区法院对庞秀清、张秀梅、王凤德、袁志芹四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开庭，律师要求依法无罪释放他们。张秀梅、庞秀清、王凤德均在庭上讲述自己修炼法轮功身心健康。庞秀清、王凤德，被非法判两年；袁志芹，顺义区木林镇安心庄村新学员，被非法判刑四年；张秀梅被非法判刑三年。

8、刘亚芹，女，1952年出生，家住三河市兴达花园别墅。她患有结核性胸膜炎、胸积水，胸部一高一低，还患腹膜炎、盆腔炎，走几米都困难，小肚子疼的不能碰，连腰带都不敢扎，治来治去、右小腹鼓包变成结肠癌，在哈尔滨住院治疗近一个月，可没过几天好日子，又全身浮肿、浑身乏力，排尿困难，去医院检查查不出病因，在病痛中苦苦挣扎了十多年。修炼大法后所有的病都没了，身心健康。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二日，由三河市回老家黑龙江鹤岗市办理退休工资被克扣事宜，坐公交车途经高速路卡时被警察绑架，劫持到三河市看守所，六天后被当地警察拉回鹤岗，后被冤判三年。刘亚芹还曾于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被绑架、被非法判刑四年。

9、邢永会，男，燕郊华北科技学院教师，被非法判刑二年。

10、杨春红，女，燕郊道桥公司职工，二零一五年被绑架，后被非法判刑四年。

11、马玉芹，女，62岁，原山东省潍坊青州市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被绑架，被非法判刑三年。

12、周三永，男，47岁，家住燕郊，2021年1月22日被绑架，被非法判刑九年，勒索罚金十万元。

**五、八十九人次被非法劳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当时年龄 | 被绑架日期 | 劳教期限 | 劳教所或被劫持的单位名称 |
| 1 | 马维山 | 男 | 59 | 1999年10月26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后转保定高阳劳教所 |
| 2 | 吕春凤 | 女 | 41 | 1999年10月底 | 1年半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 | 王小珍 | 女 | 约40 | 1999年10月28日 | 1 | 取保候审监外执行 |
| 4 | 张春华 | 女 | 42 | 2000年4月27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 | 贾学云 | 女 | 38 | 2000年7月18日 |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6 | 赵淑英 | 女 | 48 | 2000年7月19日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7 | 厉永莲 | 女 | 37 | 2000年8月28日 | 3 | 大厂县看守所129天，送劳教三次拒收 |
| 8 | 牛海燕 | 女 | 约40 | 2000年10月1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9 | 刘星云 | 女 | 40 | 2000年10月10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10 | 李洪峰 | 女 | 约35 | 2000年10月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11 | 康景泰 | 男 | 28 | 2000年11月28日 | 2 | 廊坊万庄劳教所 |
| 12 | 辛宝东 | 男 | 34 | 2000年11月28日 | 1 | 廊坊万庄劳教所 |
| 13 | 侯秀英 | 女 | 39 | 2000年12月20日 | 1 | 北京新安女子劳教所 |
| 14 | 陈秀芬 | 女 | 50 | 2000年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15 | 潘振芳 | 男 | 43 | 2001年2月15日 | 3 | 廊坊万庄劳教所后转保定高阳劳教所 |
| 16 | 袁景星 | 男 | 61 | 2001年2月15日 | 1 | 廊坊万庄劳教所 |
| 17 | 王莲双 | 女 | 50 | 2001年2月下旬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18 | 李凤银 | 女 | 39 | 2001年2月下旬 | 1 | 体检不合格，劳教所拒收 |
| 19 | 李才晓 | 女 | 31 | 2001年5月19日 | 3 | 四川楠木寺劳教所 |
| 20 | 张冬海 | 男 | 31 | 2001年 | 3 | 唐山荷花坑劳教所 |
| 21 | 王淑立 | 女 | 约37 | 2001年5月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2 | 吴志金 | 女 | 44 | 2001年5月23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3 | 闫玉芝  | 女 | 62 | 2001年5月31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4 | 刘星敏 | 女 | 26 | 2001年6月8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5 | 冯玉红 | 女 | 26 | 2001年6月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6 | 张凤兰 | 女 | 34 | 2001年6月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7 | 陈会宾 | 女 | 34 | 2001年6月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8 | 周秀莲 | 女 | 41 | 2001年6月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29 | 魏书侠 | 女 | 50 | 2001年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0 | 厉永芬 | 女 | 31 | 2001年8月 | 1年半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1 | 李淑宏 | 女 | 39 | 2001年8月 | 2 | 团河调遣处后转天堂河女子劳教所 |
| 32 | 李桂芝 | 女 | 42 | 2001年9月11日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3 | 赵秀荣 | 女 | 57 | 2001年9月11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4 | 孟庆云 | 女 | 50 | 2001年9月12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5 | 邓雪梅 | 女 | 38 | 2001年9月12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6 | 赵淑英 | 女 | 48 | 2001年9月 |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7 | 郭春英 | 女 | 38 | 2001年9月20日 | 1年半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38 | 孟庆香 | 女 | 38 | 2001年9月27日 |  | 体检不合格劳教所拒收 |
| 39 | 李荣 | 女 | 57 | 2002年春 | 3 | 株洲白马垅劳教所 |
| 40 | 张振芹 | 女 | 49 | 2002年9月15日 | 1年半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1 | 张玉霞 | 女 | 50 | 2002年9月15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2 | 柳勇 | 女 | 54 | 2002年9月15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3 | 宋建国 | 男 | 34 | 2003年2月11日 | 3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4 | 白伶霞 | 女 | 42 | 2003年2月22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5 | 李凤霞 | 女 | 46 | 2003年2月25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6 | 骆淑荣 | 女 | 52 | 2003年 | 2年半 | 保定高阳劳教所 |
| 47 | 张海霞 | 女 | 46 | 2003年9月29日 | 2 | 北京女子劳教所后转唐山开平劳教所 |
| 48 | 何彩霞 | 女 | 42 | 2003年下半年 | 2 | 北京团河劳教所 |
| 49 | 张立新 | 女 | 50多 | 2004年5月24日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0 | 高桂云 | 女 | 38 | 2004年6月3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1 | 李秀敏 | 女 | 39 | 2004年6月10日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2 | 张玉舒 | 女 | 43 | 2004年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3 | 李翠香 | 女 | 48 | 2004年11月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4 | 宋开举 | 女 | 约40 | 2005年4月 | 2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55 | 周秀芝 | 女 | 45 | 2005年5月 | 2 | 北京团河劳教所 |
| 56 | 常凤珍 | 女 | 41 | 2005年 | 2 | 团河调遣处半年转内蒙古女子劳教所 |
| 57 | 刘淑娟 | 女 | 49 | 2006年正月初八 | 1 | 石家庄劳教所 |
| 58 | 张志平 | 女 | 约47 | 2006年正月初八 | 1 | 石家庄劳教所 |
| 59 | 田凤伶 | 女 | 约47 | 2006年正月初八 | 1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60 | 刘翠荣 | 女 | 47 | 2006年正月初八 |  | 三河看守所三个月，三次送劳教拒收 |
| 61 | 张永清 | 男 | 49 | 2007年8月28日 | 1年3 | 一蓟县七里丰看守所，被勒索两万余元 |
| 62 | 宋建国 | 男 | 38 | 2007年9月 | 2年半 | 内蒙古五原劳教所 |
| 63 | 延秀珍 | 女 | 50多 | 2007年12月 | 2 | 团河调遣处后转呼和浩特女子劳教所 |
| 64 | 王兰华 | 女 | 30多 | 2008年1月2日 | 1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65 | 杨慧荣 | 女 | 60多 | 2008年1月2日 |  | 劳教所拒收，廊坊洗脑班关5个多月 |
| 66 | 姜桂玲 | 女 | 40多 | 2008年正月初三 | 1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67 | 李荣 | 女 | 64 | 2008年2月25日 | 2 | 株洲白马垅劳教所 |
| 68 | 潘宝中 | 男 | 37 | 2008年3月7日 | 1年3 | 石家庄劳教所 |
| 69 | 郝亚芬 | 女 | 50多 | 2008年6月24日 | 1 | 长春黑嘴子女子劳教所 |
| 70 | 辛宝东 | 男 | 42 | 2008年6月27日 | 2 | 石家庄劳教所 |
| 71 | 高淑英 | 女 | 43 | 2008年6月27日 | 2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72 | 王占青 | 男 | 32 | 2008年7月 | 2 | 内蒙古兴安盟扎赉特旗图牧吉劳教所 |
| 73 | 唐素华 | 女 | 约45 | 2008年7月 | 2年半 | 内蒙古呼和浩女子劳教所 |
| 74 | 李景荣 | 女 | 约45 | 2008年7月 | 1年半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75 | 杨立芸 | 女 | 约40 | 2008年7月20日 | 1年半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76 | 李秀清 | 女 | 40多 | 2008年7月26日 | 2 | 内蒙古兴安盟扎赉特旗图牧吉劳教所 |
| 77 | 王平安 | 男 | 60 | 2009年4月18日 | 2 | 大兴团河劳教所后转北京新安劳教所 |
| 78 | 赵广丁 | 男 | 53 | 2009年4月21日 | 2 | 大兴团河劳教所后转北京新安劳教所 |
| 79 | 魏书侠 | 女 | 58 | 2009年4月29日 | 1年半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80 | 杨泽梅 | 女 | 41 | 2009年4月29日 | 1年半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81 | 崔雪蕾 | 男 |  | 2010年9月23日 | 1 | 廊坊市万庄劳教所 |
| 82 | 秦静 | 男 | 约45 | 2010年10月1日 | 2 | 北京大兴新安劳教所 |
| 83 | 杜敏 | 女 | 60多 | 2011年4月 | 1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84 | 张亚清 | 女 | 49 | 2011年9月3日 |  | 体检不合格劳教所拒收 |
| 85 | 辛宝东 | 男 | 46 | 2012年7月 | 1年半 | 唐山开平劳教所 |
| 86 | 高淑英 | 女 | 47 | 2012年7月 |  | 体检不合格劳教所拒收 |
| 87 | 谢宝凤 | 女 | 40 | 2012年7月 | 1年半 | 石家庄女子劳教所 |
| 88 | 崔雪蕾 | 男 |  | 2012年10月18日  | 2年半 | 北京市新安劳教所 |
| 89 | 蒲秀兰 | 女 |  |  | 1 | 辽宁省马三家劳教所 |

**部分被非法劳教迫害案例：**

1）刘淑娟，女，李旗庄镇河屯村人。2006年正月初八，刘淑娟被警察绑架，劫持在三河市看守所，逼她写不修炼“保证书”、做奴工劳动，并非法劳教一年。送往唐山开平劳教所，因心脏病复发拒收，又被劫持回看守所，四月份又把她劫持到石家庄女子劳教所第五大队，不仅限制人身自由，还强制她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强制唱“红歌”、背所谓的“劳教人员守则”、超时做奴工等。在劳教所精神和肉体遭受摧残迫害十个月，她积郁成疾。2007年4月25日，劳教期满回家后仅三个月，刘淑娟就含冤离开人世，年仅50岁。

2）贾学云，女，38岁，齐心庄镇渠头村人。2000年7月18日，贾学云被绑架后劫持到唐山开平劳教所，她被迫绝食反迫害，多次被用女人的例假血纸堵嘴，被摧残性灌食等等迫害一百天的晚上，劳教所和三河警察把她拉到她父母家，扔下她就走了。贾学云两只眼睛被一层白膜蒙盖着，什么也看不见，身体除了骨头就是皮，两只胳膊上满是针眼（怀疑被注射了不明药物），人只是微微的还有点气。家人赶快送市医院，大夫说人不行了，准备后事吧。家人又急忙转到北京顺义医院，花了几十万元，贾学云总算活过来了，但已经不会站、不会坐、不会说话、不会拿东西、完全残疾了，全靠婆婆伺候着（后来雇保姆）生活。

3）吕春凤，女，41岁，燕郊镇小胡庄人。1999年10月，她被绑架后被劫持到唐山开平劳教所，她被迫绝食反迫害，狱警三天一次摧残性灌食。次年五月，在她绝食七十三天时，已经精神恍惚、骨瘦如柴，一句话都不能说。劳教所怕承担责任，把她送回家。很长时间，她都是精神恍恍惚惚的，生活不能自理。

4）魏书侠，女，1951年生人，泃阳镇兰各庄村人。2001年被绑架，送唐山开平劳教三年；2009年4月29日，魏书侠再次被绑架，她先被关押在三河市看守所，后被廊坊洗脑班迫害的血压高达二百多，仍将她投入石家庄女子劳教所，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在劳教所，魏书侠被迫害的血压高达二百七，且长期高压不下，呼吸困难，劳教所不得不提前两三个月放人。

5）李荣，女，1944年生人，老家是湖南人，丈夫早逝无子女，九九年以前就投奔三河市其姐姐李荣辉家。一九九九年，李荣上北京讲述冤情，被非法关押在北京看守所、洗脑班、三河市看守所，后被劫持回老家湖南省宁乡县看守所，后被劫持到株洲白马垅劳教所，两次劳教迫害时间将近五年。出来后三次被非法拘禁在宁乡县夏铎铺龙凤山敬老院，共计长达五年多。

6）崔雪蕾，男，黑龙江伊春人，在三河市燕郊居住。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三日，他被绑架到三河市拘留所，四天后被三个便衣特务开着非警用车秘密送往廊坊市万庄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期间被劳教犯殴打，遭强行扒衣服，后来又被狱警尤文广扇耳光，导致左耳耳膜穿孔。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八日，崔雪蕾在北京地铁站附近发送真相光盘时，被便衣警察绑架，遭到刑讯逼供，警察用黑布袋固定着他的脑袋，上背铐，用拳击打耳部，导致耳膜穿孔，警察还拖着他往狗圈里塞。后崔雪蕾被非法劳教二年半，被劫持到北京市新安劳教所五大队。

**六、被非法开除公职、学籍的法轮功学员21人：**

**被非法开除公职的19人：**

宋建国，男，原三河市党校骨干教师，2000年被开除。

历永莲，女，原三河第四小学优秀教师，2000年被开除。

鲁春阳，男，原三河外贸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0年被停止工作，2002年给通知被开除。

闫春霞，女，原三河外贸总公司财务室会计，2000年被停止工作。

吴志金，女，原三河第二幼儿园教师，2000年被开除。

郝亚芬，女，原三河电厂会计，2000年被开除。

刘星敏，女，原三河水电五局职工，2000年被开除。

刘星君，女，原三河水电五局职工，2000年被开除。

刘星云，女，原三河水电五局职工，2000年被开除。

李才晓，女，原三河水电五局职工，2000年被开除。

薛树青，女，原三河市医院麻醉师，2000年被开除。

郭春英，女，原三河市医院护士，2000年被开除。

张玉霞，女，原冶金一局勘察公司会计，2000年被开除。

梁福荣，女，原三河市人大工作人员，2000年被开除。

闫宝双，女，原三河市教师進修学校工作，2000年被开除。

张冬海，男，原三河市第二百货公司职工，2000年被开除。

薛广森，男，原第三中学美术教师，2000年被开除。

谢宝凤，女，原三河市第二百货公司职工，2003年被开除。

王占青，男，原第三中学美术教师，2004年被开除。

**被非法开除学籍的法轮功学员共计2人：**三河市一中一年级十班学生杨金、李旗庄小学李新宇。

**七、非法拘禁在洗脑班的法轮功学员至少271人次**

一九九九年七月邪恶的镇压开始之后，三河市各单位等主办的洗脑班不计其数，如首钢燕机厂、三河市教育局、水电五局多次办洗脑班迫害本单位学员。二零零年七月，在燕郊开发区电影院办洗脑班；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在燕郊镇政府会议室办洗脑班；二零零一年二月，在燕郊行宫幼儿园办洗脑班；二零零一年三月、七月，在燕郊轧钢厂办洗脑班；二零零二年初，在燕郊兴都五七干校办洗脑班；二零零一年七月至十一月，三河“610”以刘富强、周东波、刘树春等人为首，在原民政局院内办洗脑班，至少十期以上；二零零一年十月，邪党在新集镇办洗脑班；二零零三年三月，廊坊洗脑班人员在三河市看守所办洗脑班。

**1）被三河市各种类洗脑班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能够核实姓名的136人次。**

三河市民政局洗脑班：王秀荣、李凤荣、赵淑英、李秀敏、刘凤玲、赵连俊、白伶霞、白云霞、刘永宏、李凤银、刘杰、田丽霞、魏书侠、甄秀玲、梁福荣、肖振芹、李桂芝、周秀莲、李素玲、李燕峰、李燕燕、褚俊英、马金峰、宋建国、高淑英、曹凤荣、张冬海、张英华、姜桂玲、付玉环、宋开举、李秀清、张志兰、王占青、唐素华、韩芝梅、侯庆华、马维山、郝明刚、李翠香、刘庆丰、洪梅、孟庆香、李凤霞、张振琴；

二零零一年十月，邪党在新集镇办洗脑班：李淑君、张桂贤、张桂清、高继华、高继云、高继敏、吴青霞、王淑兰、阚玉仿、张春华、高文玲、石秀香、赵桂英、王克英、王克香、唐淑华、潘亚辉、孟昭民、李凤银、韩玉茹、宋秀华、池桂花、周淑芹、高芹、刘淑香、高继祥和妻子马建英、卢学柱和妻子薄凤婷、李清增和妻子张秀敏、陈荣和妻子侯秀英；

2001年燕郊行宫幼儿园洗脑班：张德利、郝明刚、砥文柱、郭耀麟、胡宝珍、李淑香、徐少尊、牛桂玲、郝亚芬、钱家琪、苏秀琴、荆丽荣、李淑兰、王老太、罗某某、柳勇、张玉霞、郭征、张立新、傅秀琴、许淑霞；

三河市教育局：尚超、王占清、刘凤玲、冯玉兰、厉永莲；

燕郊开发区会议中心：魏亚馨、傅秀琴；

燕郊兴都五期干校洗脑班：白云霞、徐少敬、李桂芝、张凤荣、张连春；

燕郊轧钢厂洗脑班：张连春、周再田、李桂芝、詹宝华、徐少敬；

马起乏洗脑班：许淑霞、于雪兰；

2002年泃阳镇：高淑英；

2003年在三河看守所办洗脑班：杨慧荣、康景泰、康景娣、康景英、冉子珍、谢凤鸣、魏书侠、张志兰、张秀英、周宗田等十六人；后来在公安局给刘桂芹办洗脑班；

**2）三河市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劫持到廊坊洗脑班迫害的，能够核实姓名的135人次。**

2001年：刘星君、刘星云、李才晓、顾新春、杨贵、张玉霞；

2002年：钱家琪、郝亚芬、鲁春阳；

2003年：

2004年：郭松、王占青、李秀敏、唐素华、潘宝忠、王莲双、赵连俊、李东升、王义仙和妻子；

2005年：荆丽荣、徐少敬、李秀清、张凤荣、马翠英、艾杏贺、谢凤鸣、郭春英、薛树清、牛运涛、赵桂英、李东升；

2006年：马维山、周传中、张德利、周再田、邸文柱、白艳霞、杜缚苍、梁保田、张连存、王淑华、郭征、刘瑞海、徐凤云、杨立芸、金淑玲、张岩铭、史瑞香；

2007年：孟昭民、张燕君、邓雪梅、赵桂兰；

2008年：杨慧荣、王兰华、姜桂玲、潘宝忠、王秀琴、张金玲、刘永宏、辛宝东、高淑英、杨立芸、李景荣、王贵君；

2009年：孟昭民、郭春英、刘永宏、魏书侠和杨泽梅；

2010年：刘凤英、周明、杜敏、高继祥、李淑君、张桂贤、李红娇、洪梅、丁海荣、李桂芝、徐少敬、田淑娟、荣海军、沈永芝、董桂荣、吕宝菊、秦静，刘民和儿子刘小卫，陈荣和妻子侯秀英及女儿陈盟盟，刘星君、刘星云、李才晓；

2011年：姜桂玲、肖立华、刘桂芹、李桂兰、薄凤婷、孙丽云、谢凤鸣、李东升、汤宝荣、张连春、高继敏、杜缚苍、刘星云、柳勇、李春峰、李景荣、吴青霞、张振芹、周再田、温春伶、张瑞荣、魏田荣、冉子珍、王伟芬、张亚清、阚玉仿 、朱秀荣；

2012年：陈会荣、辛宝东、高淑英、谢宝凤、王文俊；

2013年：于桂香、丁德根、隋丽先、王晓轩；

2014年：刘玉华、康景泰、马维山、文杰、王占青；

在廊坊洗脑班，法轮功学员都承受善良人难以想象的、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折磨。时间短的被非法拘禁一两个月，长的达三四个月。绝食抗议迫害的学员，还要经历摧残式灌食折磨。

**八、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至少617人次**

24年来，各年份被绑架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名单如下。这还只是明慧网报道出的数据，实际被绑架迫害未被曝光的还很多。

2022年：李连清、李淑芳；

2021年：周三永、宋建国、孙丽婷、刘振、吴千万妻子王爱英及女儿；

2020年：王金凤、崔雪蕾、马玉芹、张学甫、李福春；

2019年：王学云、李连清、杨立芸、冯某某、刘世伟；

2018年：于春香（72岁）、梁淑芹（78岁）、刘亚芹、马维山、付海红、李桂玲、张秀梅；

2017年：史瑞香、高桂云、薛明水、汤秦彪、李翠香、戒兰荣；

2016年：王莲双、李淑红、赵凤琴、管中凤、崔雪蕾、两名未报姓名燕郊女学员；

2015年：崔雪蕾、杨建坡、刘永禄、周再田、可伟、李素玲、唐瑞珍、宋建国、白玉文、李淑宏、魏天荣、郑常立、姜桂玲、肖立华、丁海荣、李淑珍、张艳君、杨春红；

2014年：王占青、马维山、文杰、康景泰、方春艳、王月、薛明水、刘玉华、常凤珍、王平安；

2013年：张秋英、于近业、徐少尊、张德利、牛桂伶、李老太、于桂香、隋丽先、王晓轩、丁德根、薛明水；

2012年：辛宝东、高淑英、谢宝凤、崔雪蕾、白凤兰、张瑞荣、魏淑侠、赵凤琴、王文俊、张宪、陈会荣、田春来、陈秀霞、杨泽梅；

2011年：张好文、张亚清、阚玉仿、王维芬、魏天荣、冉子珍、张瑞荣、温春伶、汤宝信、周再田、刘星云、潘振芳、朱秀荣、张振芹、吴清霞、李春峰、李景荣、姜桂玲、高继敏、高继华、薄凤婷、柳勇、宋秀华、杜缚苍、汤宝荣、张连春、谢凤鸣、肖立华、刘桂芹、李桂兰、孙立云、谢凤鸣、李东升、高桂云、刘永录、杨淑敏、杜敏；

2010年：高继祥、李淑君、张桂贤、陈荣妻子侯秀英女儿陈萌萌、刘民和儿子刘晓卫、荣海军妻子田淑娟、董桂荣、沈永芝、吕宝菊、秦静、刘凤英、李桂芝、徐少敬、刘星君、刘星云、李才晓、洪梅、丁海荣、周明、杜敏、李红娇、崔雪蕾；

2009年：郭春英、孟昭民、唐素华、王占青、刘永宏、魏书侠、杨泽梅、王平安、赵广丁；

2008年：潘宝忠、张金玲、辛宝东、高淑英、李秀清、刘永宏、李景荣、李翠香、王贵君、小红、杨慧荣、王兰华、刘静、姜桂玲、王秀琴、李才晓、刘星君、李荣、郝亚芬、杨立芸、魏亚馨；

2007年：孟昭民、张燕君、邓雪梅、赵桂兰、李荣、宋建国、张永清、赵桂英、李为、延秀珍；

2006年：刘淑娟、张志平、刘翠荣、田凤伶、马维山、周传中和妻子王淑华儿子、儿媳及三岁的小孙子、张德利和二儿子张光亮、周再田、邸文柱、白艳霞、詹宝华、杜缚苍、梁保田、张连存、郭征、张岩铭、金淑玲、杨立芸、徐凤云、朱玉荣、唐素华；

2005年：赵桂英、辛宝东、高淑英、李秀清、薛树清、郭春英、田荣肖、徐少敬、李桂芝、牛运涛、李秀清、张凤荣、艾杏贺、谢凤鸣、高瑞才、辛然、李翠香、李东升、荆丽荣、宋开举、周秀芝、常凤珍；

2004年：高桂云（两次）、郭松、王占青、李秀敏、唐素华、王义仙和妻子、潘宝忠、赵连俊、王莲双、冉子珍、张英华、张立新（两次）、陈金萍、马顺英、张玉舒、李翠香；

2003年：张海霞、刘颖、刘凤云、康景泰、康宝亨、方春艳、康景娣、康景英、宋建国、刘桂芹和老伴及儿媳女儿、杨慧荣、魏书侠、郝雅芬、小金夫妻、白伶霞、徐少尊、张德利、白燕霞、马维山、李桂芝、宋建国、李凤霞、骆淑荣、何彩霞；

2002年：张振芹（三次）、柳勇（三次）、张玉霞（三次）、辛宝东（三次）、高淑英（三次）、鲁春阳、郝雅芬、徐少尊、杨慧荣、刘亚芹、李荣；

2001年：梁文彩、马金峰、王占青（两次）、吴志金（两次）、付玉环、李桂芝（四次）、刘瑞海、沈永芝、周再田、阚玉仿、李清增（三次）、张秀敏、李淑军（两次）、王淑兰（三次）、袁景星、潘振芳、李春风夫妇、唐素华（两次）、贾淑伶（两次）、吴青霞、张玉霞（两次）、陈淑兰、郭耀林和老伴白泽红（两次）、张英华、郭春英、符玉岭、孟庆香、高桂云（两次）、邓雪梅（两次）、刘杰、田丽霞、李凤银、王莲双、宋建国、高淑英、周再田、李素玲、孟庆云、张冬海、袁俊平、白玲霞、李凤霞和丈夫、刘姓女大法弟子、周秀莲、王淑丽、段玉珍、刘星敏（两次）、张慧兰、陈会宾、王秀琴二人、徐少尊、张德利（两次）、郝雅芬（两次）、白燕霞、魏亚馨、傅秀琴、张立新（两次）、林桂英、李淑兰（两次）、李凤霞和杨金、柳勇（两次）、姜淑芳、李才晓、闫玉芝、冯玉红、张凤兰、魏书侠（两次）、厉永芬、李淑宏、赵秀荣、赵淑英、张美兰（两次）、赵连俊（两次）、胡宝珍、郑宗业；

2000年：杨桂云、马金峰、王占青、付玉环、吴志金（两次）、贾学云、吕春凤、李桂芝（两次）、刘瑞海（三次）、赵淑英、白伶霞、孟庆云的母亲、李荣辉、李才晓、王淼和妻子孔丽英、东北的老太太、梁桂霞、杨春祥、张秀敏（两次）、潘振芳（两次）、张春华（两次）、李清增（两次）、孟召民、李凤霞（六次）、辛宝东（两次）、康景泰、贾淑伶、李春风、张军（两次）、张永（两次）、李凤芹（两次）、陈凤芹（两次）、李东升、李景荣、葛秀云、唐素华、王伟芬、高玉兰、张玉霞（两次）、陈淑兰和儿子（两次）、李建新、于雪兰、李淑琴、刘风英、李桂芝、徐少敬（三次）、骆书荣、张玉宽、吕保菊、沈永芝、李翠香、许淑霞、郭耀林、冉子珍、杨玉玲、曹英华、刘振、高桂云（两次）、刘杰、田丽霞（两次）、潘宝中、张金玲、辛然和妹妹、李凤银（两次）、王莲双（两次）、颜菊英、高淑英、郝雅芬（五次）、郝正芳、李淑兰（两次）、袁俊平（三次）、王秀琴（三次）、白燕霞、张德利、李秀清（两次）、金际明老伴、刘凤刚、白云龙、魏亚馨（两次）、傅秀琴（两次）、田荣肖、王永贤、吕宝香（两次）、张立新（两次）、刘淑琴、姜淑芳、周春香、厉永莲、刘星云、李洪峰、侯秀英、陈秀芬、苇月莲（两次）、张美兰（两次）、郝凤如（两次）、王克香（两次）、胡宝珍、郑宗业、魏书侠、许万华；

1999年：王占青、李桂芝（三次）、刘瑞海、沈永芝、潘振芳（两次）、李清增（两次）、张春华（两次）、阚玉仿（两次）、张秀敏（两次）、吴青霞（两次）、王淑兰（两次）、张全等四人、李燕燕、阮贵祥夫妇、褚俊英、张玉霞、陈淑兰（两次）和儿子、刘翠荣、杨桂云、王莲双（三次）、王小珍、吕春凤、袁俊平、王秀琴（两次）、徐少尊、白燕霞、张德利、辛宝东、付玉环（两次）和儿子、马维山、许万华；

**部分被绑架迫害案例**

◎李福春，男，一九七零年九月十八日出生，本科文化，户籍所在地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茂宜公寓A2号楼1单元1703室，于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被洛阳市公安局南昌路分局非法刑事拘留，涧西区检察院非法批准，于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被洛阳市公安局南昌路分局逮捕。

◎刘世伟，男，户籍为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徽省滁州市明光市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刘世伟非法庭审。

**九、无故被骚扰的法轮功学员，至少1051人次**

迫害初期的几年，揭露迫害的比较少，揭露骚扰迫害的就更少。以下是24年来，明慧网曝光各年份遭受骚扰迫害的人数统计。

2022年：50人次；2021年：224人次；2020年：122人次；2019年：22；2018年：41；2017年：310；2016年：26；2015年：25；2014年：16；2013年：14；2012年：19；2011年：26；2010年：10；2008年：20；2007年：15；2006年：6；2005年：11；2004年：7；2003年：9；2002年：1；2001年：29；2000年：41；1999年：7 ；共计1051人次。

部分案例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泃阳镇政法委书记马辉带领二十余人，开一辆警车、四辆面包车，到兰各庄村法轮功学员甄秀玲家中欲行绑架，甄没在家，绑架未得逞。马辉等人，未经任何人准许，冲过两道大门闯进里院内。这时甄秀玲丈夫赵海，在街上听说家里来了歹人，及时赶回。这伙人正要往室内闯，赵海赶紧把卧室门锁上。马辉等人跟他抢钥匙，赵海就是不给。马辉说：“我找两个人把门给你踹开，你信不信！”赵海说“你踹门我瞅瞅！”马辉一看硬来不行，就说：“你家人炼功是挂了号的，要到廊坊销名，保证三天回来。”并说“现在也不动拳头了，以教育为主。”赵海深知家人十多年来所遭迫害，怎能听信他的谎言。马辉又说：“我妈就炼过法轮功，零一年我亲自把我妈送进转化班。不能因为我妈炼功，耽误我的政治前途。”

**十、经济迫害总值1477395元以上**

三河市法轮功学员被敲诈勒索、高额罚款，被抢劫存单现金等等，共计738395元；非法抄抢的私人物品，总价值为739000元以上；经济迫害总值1477395元以上。其它如被劳教判刑、非法拘禁期间的误工费，门店被关、生计被毁、农田收种误时等等，造成的经济损失更是无法计算。

2022年：周三永勒索罚金100000元，

2021年：周三永现金110000元（被抄抢的物品价值约三万六千元）

2020年：马玉芹罚金5000元，庞秀凤500元，

2019年：杨立芸20多元，

2018年：刘亚芹3000元，梁淑芹400多元，

2017年：史瑞香被扣发半年退休金30000多元，

2016年：王莲双4200元，崔雪蕾270元，

2015年：崔雪蕾150元，周再田2040元，

2014年：马维山13000元，文杰15000元，王占青7200元（四人被抄抢私人物品价值约二十三万四千元，刘玉华物品一万多元）

2013年：张秋英200元，朱顺昌5000元，

2012年：张秋英300元+500元+10000元，辛宝东约500元，（白凤兰被抄抢私人物品价值一万元）

2011年：

2010年：李桂芝2700元，

2009年：

2008年：潘宝中900元，王占青500元，（辛宝东物品三万多元，小红价值一万多元）

2007年：牛连江20000元，宋建国500多元，张永清被敲诈勒索约20000元，延秀珍被扣发两年工资约70000元，

2006年：周再田800元+200元，杨立芸500元，（周传忠资料、现金、印刷机等约十万元，马维山价值十多万元，白燕霞价值一千元）

2005年：李秀清5000元，高瑞才2000元，

2004年：扣发张玉霞丈夫工资每月300元一年共计3600元，（王占青价值九万元，唐素华价值两万多元）

2003年：康景泰10000元，王树云5000元，李桂芝3000元，王永贤5000元，（马维山价值八千元）

2002年：

2001年：张金伶叔公800元，潘宝中3000元，张勇父亲4000元，陈福珍6000元，李淑军160元+500元，刘永宏130元，郝亚芬1640多元，（王占青物品刘杰家五万元、新村四万元）

2000年：姜淑芳180元+830元，刘亚芹2000元，鲁春阳5000元+3985元，厉永莲3000元，鲁春阳单位8000元，闫春霞2000元，首钢机械厂一名女学员10000元，张金伶150元，潘宝中3000元，刘星敏2200元，张春华6000多元，李凤霞3000元，王克香1000元+几十元，赵淑英1000元+600元+1000，潘振芳3000元，袁景星2000元，刘庆丰2000元，潘亚辉150元+150元+2000元，赵连俊2000元，王永贤5000元+10000元+7000千元+20000多元，袁俊平1000元，王秀琴2000元+1000元，李荣2300元，高桂云1000元，付玉环5000元，金际明2000元，孙立云2000元，王凤英3000元，王海波1000元，贾淑伶1000元，李春风1000元，李凤霞3000元+160余元，张军父亲7000元，葛秀云2000元，唐素华2000元，王伟芬2000元，高玉兰2000元，李景荣700元，郝亚芬1500元+2000元+2000元+1000元+5000元+2000元，郭耀林5000元+10000元，四川新都女学员3000元，傅秀琴2000元，魏亚馨2000+500元，田荣肖1500元，张立新7000元，孟召民3000元，白伶霞2000元，某某2000元+440元，某某1000元；

1999年：姜淑芳500元，鹿士增7800元，潘振芳1700元，姚玉艳3000多元，陈秀芬4000元，张文阁3000多元，张德利5000元，吴淑杰500元，周爱琳6000多元，王少兵1000元，刘国芬7000多元，杨桂云1500元，张连存200元，潘振芳等七人1700多元+140元，阚玉仿500元，刘翠荣3000元，冉子珍1500元，王莲双500元，重庆某某1000元，两位河南女学员5000多元，李翠香等本村十人每人1000元；

**十一、结语**

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修炼真、善、忍宇宙特性，要求修炼者不断提高道德水准，从而达到身心净化。法轮功不但具有祛病健身的奇效，还对提高整个社会的道德水准有着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二十三年了，这场迫害还在延续。这些迫害案例足以让人认清中共的邪教本性。善与恶拷问着每个人的良知，选择什么都是自己做主，好在苍天有眼，善恶有报的天理尽在彰显。

尽管中共几十年如一日地用谎言为自己粉饰，但却抹不去它的滔天罪恶。上天不会允许中共的暴政在这片土地上继续肆虐，等待它的就是天谴――天灭中共的结局，天怒之下，必有天惩。

目前的大瘟疫已经是在清理恶人了，珍惜现在的机会。神不会无休止的等待。所有还在观望、等待的中国人，赶快清醒，顺天意而行，抛弃中共，远离邪恶，声明三退，在天灭中共之际，免遭厄运。

湛湛青天不可欺，未曾举意已先知。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在千载不遇的大法弘传之时，每个人的善恶表现，都被上天一点一滴地记录着，善待大法，守住自己的良知，就是在给自己造福。